

证券代码：688032

证券简称：禾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为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保荐机构。本项目法定持续督导期间为2021年12月20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保荐代表人为中信证券金波先生、董超先生。鉴于本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证券将继续履行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因金波先生工作内容变动，中信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向晓娟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金波先生继续履行本项目后续的持续督导工作，相关业务已交接完毕。

此次变更后，本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向晓娟女士、董超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金波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

附件：向晓娟女士简历

向晓娟，女，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执行总经理，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聚光科技、深冷股份、日盈电子、振东制药、众业达、众鑫股份等企业的IPO项目，新安股份、国投中鲁、滨江房产、众业达、聚光科技、灵康药业、开山股份等企业的再融资项目，新安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并购项目。向晓娟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